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呼和浩特市财政投资项目评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2025年第三次政府采购云平台结算及跟踪评审项目（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呼和浩特市殡仪馆新建项目二期工程进出场道路建设项目、两级政务服务大厅停车场建设项目等结算评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鼎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884.8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25.9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鼎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5月13日

- 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小企业（含个体工商户）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题找服务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 9115010357567409XB
登记机关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
成立日期 2011年06月09日
注册资本 200万人民币
所属门类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行业 法律服务

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

享受扶持政策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2025-05-14 00:35:12 第(3)包2025003-1第(3)包2025003-1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：京ICP备18022388号-2 政府网站